

# 大湾区科创走廊新光谱项目-商业（自编号 1#、2#商业（展厅））

## 规划条件核实测绘采购需求书

甲方：广州高新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

建设业主：广州高新城市开发投资有限公司

乙方：规划条件核实测绘单位

### 一、工程概况

大湾区科创走廊新光谱项目-商业（自编号 1#、2#商业（展厅））位于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玉树新村以西、光谱西路以南、大观街以东。总用地面积约 2665 平方米，建筑面积约 531 平方米，主要新建 1#展厅（祠堂）、2#展厅（配套用房），无地下室，均是单层建筑。根据工程建设需要，拟选取服务单位开展规划条件核实测绘工作。

### 二、咨询服务内容和要求

根据甲方的委托及提供的资料，乙方对大湾区科创走廊新光谱项目-商业（自编号 1#、2#商业（展厅））进行规划条件核实测量。

### 三、工期要求

甲方提交第四条约定的全部资料之后的 20 个工作日内，乙方完成全部测量工作。

### 四、甲方义务

1、向乙方提供有关资料和技术要求并保证资料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。

2、及时、足额向乙方支付测绘工程费。

3、甲方有权向乙方了解实施情况，并可直接向作业单位了解作业状况（工程进度、质量等）。

4、及时签收乙方交付的成果资料。

## 五、乙方义务

1、事先告知甲方须提供的有关资料。根据甲方提供的有关资料和技术要求，及时组织测绘工作的实施，根据第三条之工期要求按时完成全部测绘任务。

2、对成果资料和成果质量负责，并盖章确认。

3、根据第三条之要求向甲方提供全部的成果资料。

## 六、取费及结算方式

1、按原国家测绘局 2002 年颁布的《测绘工程产品价格》（国测财字[2002]3 号）、2009 年财政部及国家测绘局颁布的《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》（财建[2009]17 号）规定，广州高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工程造价管理办法。

2、工程完成后，甲方根据乙方实际完成的工作量及项目单价进行结算，最终以建设业主审定为准。

广州高新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

2026年5月15日

